

中華民國111年

臺南市東山區公所 性別統計指標



臺南市東山區公所編印

中華民國112年7月

臺南市東山區公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區公所編制內職員人數	人	21	29	22	29	21	27
按職等別分							
簡任(派)	人	0	0	0	0	0	0
薦任(派)	人	12	10	12	11	12	10
委任(派)	人	7	13	8	11	6	10
雇員	人	2	6	2	7	3	7
按教育程度分							
大專及以上	人	17	22	21	27	20	25
高中職	人	4	7	1	2	1	2
國(初)中及以下	人	0	0	0	0	0	0
按年齡分							
34歲以下	人	8	11	7	10	6	8
35至49歲	人	7	13	9	12	9	10
50至64歲	人	6	5	6	7	6	9
65歲以上	人	0	0	0	0	0	0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辦理急難救助人次	人次	83	52	86	48	63	43
社會救助通報處理情形	件	0	0	0	0	1	1
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	人	0	0	0	0	0	0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人數	人	61	57	68	68	82	70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人數	人	428	211	419	206	401	199
獨居老人人數	人	21	55	16	47	15	34
社區志願服務志工數	人	384	386	267	395	253	376

110年		111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5	22	16	23	區公所正式編制內職員數。	本所人事室
0	0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簡任(派)官等人數。	本所人事室
11	11	12	14	正式編制內職員薦任(派)官等人數。	本所人事室
4	11	4	9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委任(派)官等人數。	本所人事室
0	0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雇員人數。	本所人事室
14	21	15	23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大專及以上畢業之人數。	本所人事室
1	1	1	0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高中(職)畢業之人數。	本所人事室
0	0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中及以下畢業之人數。	本所人事室
2	8	2	8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34歲以下人數。	本所人事室
6	9	7	9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5至49歲間人數。	本所人事室
7	5	7	6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50至64歲間人數。	本所人事室
0	0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65歲以上人數。	本所人事室
76	37	58	45	依社會救助法中有關第4章急難救助，因生活突然發生困難或身體遭受嚴重傷病及其他意外變故給與緊急救助者。	本所社會課
18	20	74	56	依據社會救助法第9條之1及社會救助通報流程及處理時效相關規定，受理社會救助通報者均為統計對象；處理情形統計包含自辦、委託、中央及地方政府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提供之相關服務。	本所社會課
0	0	0	0	六十五歲以上，經醫師評估缺牙需裝置活動假牙，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1.列冊低收入戶。2.列冊中低收入戶。3.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4.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5.經各級政府全額補助收容安置。6.經各級政府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費用達百分之五十以上。	本所社會課
91	78	92	89	依據社會救助法及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辦法規定辦理者。	本所社會課
394	197	381	183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條及「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第3條規定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且符合「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給辦法」第3條之規定申領生活補助者。	本所社會課
11	30	66	93	年滿65歲以上獨自居住、或同住者無照顧能力、或經列冊需關懷之老人人數。	本所社會課
247	366	939	777	指社區發展協會依志願服務法所招募、運用、管理，並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願服務人員。	本所社會課

臺南市東山區公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身心障礙人數	人	1,013	763	1,020	746	999	720
三、教育、媒體與文化							
15歲以上現住人口數							
按教育程度分							
大專及以上	人	2,742	2,253	2,752	2,213	2,800	2,249
高中(職)	人	2,246	379	3,341	2,332	3,337	2,312
國(初)中及以下	人	3,957	3,588	3,822	3,505	3,698	3,434
自修	人	50	23	43	22	37	21
不識字	人	78	825	68	773	63	708
戶籍登記15歲以上人口數	人	9,073	7,068	10,026	8,845	9,935	8,724
按婚姻結構分							
未婚	人	4,183	3,127	4,061	3,046	4,007	2,977
有偶	人	5,348	4,458	5,274	4,371	5,197	4,273
有偶(不同性別)	人	...	...	5,274	4,369	5,197	4,270
有偶(相同性別)	人	...	...	0	2	0	3
喪偶	人	985	583	1,017	607	1,031	611
離婚	人	506	1,598	485	1,588	480	1,576
各級學校學生數							
國小	人	273	256	249	235	242	227
國中	人	171	151	146	124	122	103
各級學校專任教師數							
國小	人	30	40	30	40	28	43
國中	人	21	26	19	31	19	27
各級學校職員數							
國小	人	1	11	1	12	2	12
國中	人	4	7	4	7	3	8
四、人身安全與司法							
五、健康、醫療與照顧							

110年		111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071	786	961	679	經鑑定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人數。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2,837	2,239	2,867	2,235	15歲以上人口受大專及以上教育程度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3,324	2,310	3,281	2,269	15歲以上人口受高中(職)教育程度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3,557	3,355	3,418	3,288	15歲以上人口受國中及以下教育程度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32	20	28	18	15歲以上人口自修者占15歲以上人口數百分比。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55	653	48	600	15歲以上人口不識字者占15歲以上人口數百分比。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0,551	9,237	9,642	8,410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3,955	2,873	3,858	2,773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未婚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5,069	4,151	4,931	4,047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有偶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5,069	4,149	4,930	4,044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有偶人口數中不同性別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0	2	1	3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有偶人口數中相同性別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045	625	475	1604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喪偶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482	1,588	1,069	609	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離婚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227	230	243	234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小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109	90	68	68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中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27	45	27	44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小專任教師數。教師人數包含編制內之現有教師人數，包括校長、教師兼行政職、教師兼導師、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指代課3個月以上之教師)，不包括其他短期代課教師(指代課未滿3個月之教師)及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之教師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18	22	16	18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中專任教師數(不含高中附設國中部)。教師人數包含編制內之現有教師人數，包括校長、教師兼行政職、教師兼導師、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指代課3個月以上之教師)，不包括其他短期代課教師(指代課未滿3個月之教師)及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之教師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2	12	2	12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小專任教師職員數，不包括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之職員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1	9	1	8	含國立、市立、私立國中職員數，不包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之職員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臺南市東山區公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現住人口數	人	11,022	9,766	10,837	9,612	10,715	9,437
按年齡分							
0至14歲(幼年人口)	人	894	831	811	767	780	713
15至64歲(青壯年人口)	人	7,834	6,335	7,704	6,236	7,557	6,125
65歲以上(老年人口)	人	2,294	2,600	2,322	2,609	2,378	2,599
出生登記數	人	50	59	44	36	56	45
死亡登記數	人	163	139	185	130	174	137
遷入數	人	238	303	222	252	236	205
遷出數	人	286	323	266	312	240	288
原住民人口數	人						
平地原住民	人	4	16	4	16	5	18
山地原住民	人	13	24	12	26	12	28
所有死亡原因							
死亡人數	人	165.0	138.0	184.0	132.0	176.0	134.0
死亡率	人/十萬人	1,486.2	1,405.9	1,683.5	1,362.4	1,633.3	1,406.9
標準化死亡率	人/十萬人	663.6	355.1	676.7	347.6	698.1	332.6
惡性腫瘤(癌症)							
死亡人數	人	50	29	48	28	59	25
死亡率	人/十萬人	450.3	295.4	439.2	289.0	547.5	262.5
標準化死亡率	人/十萬人	191.7	97.6	186.8	88.1	217.0	88.7
六、環境、能源與科技							

110年		111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0,551	9,237	10,333	9,033	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746	660	691	623	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其年齡介於0至14歲間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7,368	5,949	7,172	5,761	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其年齡介於15至64歲間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2,437	2,628	2,470	2,649	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其年齡介於65歲以上間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48	23	33	34	戶籍當年出生登記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61	118	197	135	戶籍當年死亡登記人口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71	189	225	237	戶籍遷入登記人口數(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入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222	294	279	340	戶籍遷出登記人口數(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出人數)。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凡依戶籍法規定具有戶籍註記之現住原住民人口。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7	17	9	16	指原籍在平地行政區域內，並在其戶籍資料註記「平地原住民」者。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2	26	12	24	指原籍在山地行政區域內，並在其戶籍資料註記「山地原住民」者。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59.0	118.0	198.0	136.0	全年死亡人數。	衛生福利部
1,495.3	1,263.8	1,896.2	1,488.8	全年死亡人數佔總人口之比例(已完成戶籍註銷之全年死亡數÷年中人口數)×100,000。	衛生福利部
535.7	338.0	696.9	414.6	各年齡別死亡率乘以標準化人口的比率之總和。	衛生福利部
39	29	62.0	30	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人數。	衛生福利部
366.8	310.6	593.8	328.4	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人數佔總人口之比例(已完成戶籍註銷之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數÷年中人口數)×100,000。	衛生福利部
130.7	89.9	227.3	118.9	標準化死亡率按主要癌症分－惡性腫瘤。	衛生福利部